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辞职事项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总裁、董事会秘书沈春晖先生为专注于履行好总裁职责，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沈春晖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沈春晖先生董事会秘书辞职事项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沈春晖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总裁职务。

沈春晖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沈春晖先生在任职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景峰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龚香林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龚香林先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其具备担任董事会秘书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相关任职条件，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龚香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其他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三、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871-63577113

传真号码：0871-63579074

电子邮箱：gongxl@hongtastock.com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北京路 155 号附 1 号

特此公告。

附件：龚香林先生简历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

附件：龚香林先生简历

龚香林先生，1973年1月出生，经济学硕士，中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7月至2001年12月任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科员；2002年1月至2004年5月历任红塔证券投资管理部投资经理、资金财务总部副总经理；2004年6月至2009年6月历任红塔证券投资管理总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09年6月至2021年6月历任红塔证券财务总监、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副总裁，其中，2017年6月至2018年4月兼任红塔证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2018年5月至2021年8月兼任红证利德董事长；2021年6月至今，任红塔证券副总裁、财务总监，兼任红塔证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2022年2月至今，兼任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